

证券代码：870301

证券简称：康通电子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销户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3 年 1 月 16 日，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公司定向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69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140,000.00 元。2023 年 2 月 6 日和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及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修订并重新披露了《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06）和《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3-01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出具了编号为 DF20230207001 的《受理通知书》，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上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募集资金 10,140,000.00 元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已全部到账。2023 年 3 月 10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3】17190 号的验资报告。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新增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3-020），确认完成本次股票发行 1,69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17,5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1,672,450 股。公司本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3 年 2 月 23 日，公司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银行科技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该专项账户仅用于存放公司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上述三方监管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规定设立了本次定向发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号	长沙银行科技支行营业部
账号	800000115497688888

此次股票发行对象于《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规定期限内将全部认购款项缴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已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2-048），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购买原材料。

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如下：

- 1、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 2、公司募集资金按规定用于购买原材料，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金额	10,140,000.00
二、利息收入	8367.60

三、募集资金使用	10,148,333.02
其中:	
（一）购买原材料	10,148,333.02
四、注销专户时转回公司基本账户	34.58
五、销户时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与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情况

鉴于公司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办理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账户注销后相应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
- 2、《募集资金账户明细对账单》及相关利息说明

湖南康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0 日